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2012 年 7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于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卫华先生主持,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1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四届 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一致选举刘卫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。 (简历见附件)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 年 7 月 16 日

附件:

刘卫华先生,1952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公司监事会主席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铁道部第二工程局;1996年加入公司前身四川科伦大药厂,任监察部总监至今。

刘卫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7,602,840 股,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 革新先生之弟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